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欣頤
電話：08-7320415#3659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ptcecd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26714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4598092_11226714400_1_4598092_112267144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輔導計畫－課程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(3)」一案，請貴屬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6月2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0063648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縣市政府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課程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計畫，並規劃系列課程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。

三、旨揭工作坊辦理資訊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地點：高雄市獅甲國小1樓多功能學習中心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具三類人才培訓課程講師資格者或未來擬擔任該課程講師者。

2、對課程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(四)錄取名額：30人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至該計畫網站報名，連結如下：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ntnutpd/>。

(六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，至112年7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或額滿為止。

(七)如因政府公告各類傳染病疫情防疫需求，須調整為線上研習方式辦理，承辦單位將另行通知參與者。

四、本府同意核予參加研習之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五、若有其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該計畫承辦人曾勤樸助理，連絡電話：（02）7749-1228，信箱：ntnutdo@gmail.com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